

第六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填写指引：

- 1、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1）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下简称300号文）。
- 3、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同时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第一节、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头角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勤务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1人，营业收入为56269.1万元，资产总额为23092.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16日

